公司代码:601126　　公司简称:四方股份

北京四方继保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根据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母公司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954,778,076.16 元。公司拟以 2025 年末总股本 833,183,500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 7.2 元(含税),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599,892,120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本次利润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和送红股。

鉴于公司正在实施启航 2 号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事项,若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预案后公司股本结构发生变动的,则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的股权登记日可参与利润分配的总股本,按照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

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的相关情况及其对公司分红等事项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四方股份	601126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钱进文	秦春梅
联系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上地四街九号	北京市海淀区上地四街九号
电话	010-82181000	010-82181063
传真	010-62981004	010-62981004
电子信箱	ir@sf-auto.com	ir@sf-auto.com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2025 年,面对国内外经济环境的复杂变化,国民经济运行顶压前行、向新向优,高质量发展取得新成效,GDP 同比增长 5.0%。电力行业作为国民经济的重要支柱,在“双碳”目标和能源转型的推动下,呈现出清洁化、智能化、数字化的快速发展态势。全年全社会用电量 10.37 万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5.0%。全国累计发电装机容量 38.9 亿千瓦,同比增长 16.1%,其中,太阳能发电装机容量约 12.0 亿千瓦,同比增长 35.4%;风电装机容量约 6.4 亿千瓦,同比增长 22.9%。全国新增发电装机容量 5.5 亿千瓦,其中风电和太阳能发电全年合计新增装机 4.4 亿千瓦,占新增发电装机总容量的 80.2%。电网工程建设完成投资 6,395 亿元,同比增长 5.1%。

2025 年我国电力行业继续以清洁能源为主导,风电、光伏等新能源装机规模持续高速增长,为清洁能源转型提供了重要支撑。火电和水电等传统能源在保障电力供应安全方面仍发挥重要作用,火电通过超低排放与深度调峰改造深化灵活性,支撑电力保供;水电全力推进抽水蓄能建设,提升系统调节能力。全国统一电力市场建设取得突破性进展,国家发改委、能源局联合颁布《电力市场计量结算基本规则》,首次将新型储能、虚拟电厂纳入市场结算主体,破除跨省交易壁垒,实现多省资源协同配置。进一步细化储能参与电力市场的实施细则,明确独立储能电站的准入条件和收益机制,推动源网荷储协同发展。第三批以沙漠、戈壁、荒漠地区为重点的大型风电光伏基地项目清单发布,拉动电源工程投资持续增长。

电网智能化改造纵深推进,加速向智能化、互联化与市场化深度转型,人工智能与大数据技术深度赋能调度优化、故障预判及负荷精准预测,提升高比例新能源接入下的系统韧性。特高压工程建设聚焦跨区清洁能源消纳,强化全国电力互济能力。国家发展改革委印发《关于推进配电网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提出加快配电网数字化、智能化升级,适应分布式电源、充电设施等接入需求,推动虚拟电厂、负荷聚合商参与需求响应。

围绕能源绿色低碳转型,加速向电气化、智能化、低碳化方向发展。电能替代在工业、交通、建筑等领域持续深化,强制性绿证配额覆盖范围扩展至钢铁、电解铝、数据中心等八大高耗能行业,推动终端用能清洁化。国家发展改革委、能源局联合发布《关于开展零碳园区试点建设的通知》,将零碳园区提升至国家战略层面,强化清洁能源就地部署与绿电消纳、构建“能源 + 碳”数字化管控平台、推动虚拟电厂及绿证交易市场化创新试点等核心路径。并开展首批试点,明确源网荷储一体化建设、绿电直供、碳足迹追踪等实施路径,进一步激发绿电使用和节能改造需求。

随着全球能源转型的加速,我国电力企业加快国际化布局,积极参与全球能源基础设施建设。国家能源局与东盟国家签署《区域能源互联互通合作倡议》,推动跨境电力联网和清洁能源项目落地。2025 年我国电力企业在海外风电、光伏、储能市场的拓展呈现多点开花的格局,特别是在东南亚、中亚、欧洲、拉美等地区的市场份额持续扩大,国际化布局成效显著。

公司作为领先的新型电力系统解决方案提供商,以“让电力更安全、更智能、更高效、更清洁”为使命,专注于智慧发电及新能源、智能电网、智慧配电、智慧用电、新型储能等领域,提供继电保护、自动化与控制系统、电力电子、一二次融合、智慧物联等产品及解决方案。先后参与 1000kV 特高压工程、三峡工程、西电东送、青藏铁路、北京奥运会、上海世博会、广州亚运会、张北风光储输、白鹤滩水电站、三峡乌兰察布新一代电网友好绿色电站等国家重点示范工程的建设。产品遍及全国并远销 90 多个国家及地区,市场份额稳居行业前列。

为输变电领域提供从 1000kV 特高压到 10kV 低压全系列的保护、自动化产品及解决方案,如变电站继电保护及自动化、直流输电控制保护、电网安全稳定控制、调度自动化、电力一二次设备智能运维检修等,并在上述领域积累了丰富经验和技术底蕴,处于国际领先行列。

在新能源发电领域,聚焦新型电力系统建设需求,依托升压站综合自动化系统与一二次设备集成技术,提供具备并网友好接入、智能灵活调控特性的解决方案,构建支持无人值守、远程集控及智能诊断的新能源智慧运维平台,有效提升清洁能源消纳能力;在传统发电领域,提供目主可控的电力保护、电气自动化、过程控制平台及仿真培训等覆盖发电全流程解决方案,推动传统能源的能效优化与智能化升级。

为国内外供电企业、大型行业客户的智能配电及智慧能源服务,提供一二次融合装备开关、智能终端、虚拟电厂、电力调配自动化系统、综合能源管理及设备运维管控系统等全系列产品、整体解决方案及配套服务,实现“源 – 网 – 荷 – 储”一体化运行管理。

聚焦工业用电智能化、能源利用清洁化、源网荷储一体化、能源管理高效化、设备运维智慧化的解决方案开发和服务提供,为钢铁冶金、石油化工、轨道交通、工业园区等工业用电场景提供涵盖智能保护控制、综合能源管理及物联安全防护的整体解决方案;依托 AIoT 技术打造工商业用电数字化产品与解决方案,提供集智能监测预警、能效优化及设备运维管理等功能的系统及配套服务,助力用户构建多维用电安全与效能管理体系,持续提升用电管理智能化水平。

3、公司主要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年
总资产	12,706,127,033.69	11,046,737,341.05	15.02	9,504,776,565.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894,860,789.37	4,575,255,106.85	6.99	4,230,580,064.32
营业收入	8,193,310,113.95	6,950,934,596.87	17.87	5,751,051,476.34
利润总额	932,068,562.41	823,778,063.91	13.15	736,202,257.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28,970,422.18	715,587,644.14	15.84	627,206,306.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00,184,966.03	697,986,211.23	14.64	623,338,703.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4,656,463.11	1,254,177,184.94	-2.35	1,232,668,571.2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75	16.62	增加 1.13 个百分点	15.4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00	0.87	14.94	0.7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00	0.87	14.94	0.75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1,828,063,290.62	2,192,161,840.18	2,111,346,646.43	2,061,739,326.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1,495,156.15	234,667,665.48	227,817,414.62	124,990,185.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33,553,303.79	226,821,718.93	219,430,487.23	120,379,446.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8,518,515.27	-186,990,815.69	428,271,514.27	796,857,240.26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1,70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7,988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四方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4,997,980	325,509,686	39.07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北京华科恒基数智科技有限公司		38,196,802	4.58	0	无	0	国有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4,153,873	23,736,134	2.85	0	未知	0	未知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朱雀恒心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104,620	7,195,420	0.86	0	未知	0	未知
杨奇逊		6,454,680	0.77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瑞众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自有资金	6,097,565	6,097,565	0.73	0	未知	0	未知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朱雀产业臻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391,400	5,309,600	0.64	0	未知	0	未知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 10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068,000	4,593,300	0.55	0	未知	0	未知
北京时代星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时代星光太平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4,428,038	4,428,038	0.53	0	未知	0	未知
王绪昭		4,315,160	0.52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公司前十名股东中,杨奇逊先生、王绪昭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是控股股东四方电气之股东;(2)除上述情况外,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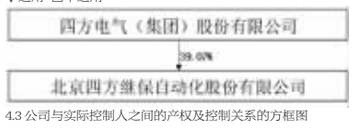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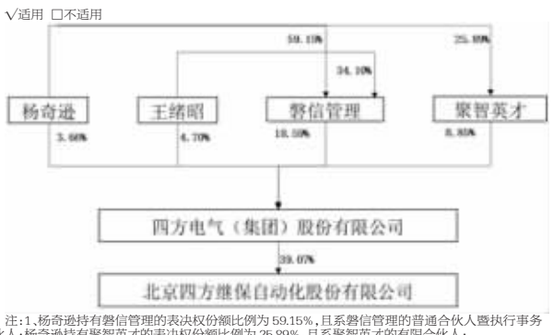

注:1、杨奇逊持有磐信管理的表决权份额比例为 59.15%,且系磐信管理的普通合伙人暨执行事务合伙人;杨奇逊持有聚智英才的表决权份额比例为 25.89%,且系聚智英才的有限合伙人;

2、王绪昭持有磐信管理的表决权份额比例为 34.10%,且系磐信管理的有限合伙人;

3、四方电气集团的部分股东将其表决权全权委托给杨奇逊或者王绪昭,受托人有权在四方电气集团的股东会按照自己的意志投赞成、否决或弃权票,上述授权委托股东持股比例合计 4.0623%。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和经营团队积极应对外部环境变化,持续技术创新,加强市场销售及产品开发管理,在运营管理、客户服务、文化建设多方面推动改进与提升,实现营业收入 81.93 亿元,同比增长 17.87%;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8.29 亿元,同比增长 15.84%,主营业务经营质量持续提升。

2、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北京四方继保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高秀环

2026 年 3 月 24 日

证券代码:601126　证券简称:四方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6

北京四方继保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京四方继保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会计政策相关规定,对可能发生信用减值、资产减值损失的资产计提减值准备。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为客观反映公司 2025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公司对各类资产进行了分析和评估,经减值测试后,公司认为部分资产存在一定的减值损失迹象。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根据减值测试的结果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计提减值损失。2025 年度公司计提(含转回)资产减值准备合计人民币 13,663.24 万元,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6,345.95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734.78
存货跌价损失	3,000.33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5,051.74
合计	13,663.24

本次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已经公司审计机构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依据和说明

(一)金融资产减值准备(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合同资产)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由于公司主营业务稳步增长,应收账款(含合同资产)期末余额有所增长,导致本年相应减值准备有所增加;2025 年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6,345.95 万元、计提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5,051.74 万元。本期加强长账龄其他应收款的回收,计提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734.78 万元。

(二)存货跌价准备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在期末全面盘点,对存货进行了分析和评估,因陈旧过时、技术更新及市场价格下降等原因对相应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3,000.33 万元。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

2025 年度公司因上述事项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13,663.24 万元,对公司 2025 年合并报表利润总额影响数为 -13,663.24 万元。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会计政策规定,符合公司资产实际情况,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具备合理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四方继保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 3 月 24 日

证券代码:601126　证券简称:四方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4

北京四方继保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A 股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7.2 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在相关公告中披露。
- 公司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根据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母公司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954,778,076.16 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5 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72 元(含税)。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833,183,500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599,892,120 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金额占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比例约为 72.37%。

鉴于公司正在实施启航 2 号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事项,若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预案后公司股本结构发生变动的,则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的股权登记日可参与利润分配的总股本,按照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股东会召开时间另行通知。

(二)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项目	2025年度	2024年度	2023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599,892,120.00	599,952,960.00	499,350,600.00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828,970,422.18	715,587,644.14	627,206,306.37
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元)		954,778,076.16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1,699,195,680.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723,921,457.23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1,699,195,680.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是否低于 5,000 万元		否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比例(%)		234.72%	
现金分红比例是否低于 30%		否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否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10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利润分配方案。委员认为,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现金流状况及资金需求等相关因素,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经营实际,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0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利润分配方案,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现金分红对上市公司每股收益、现金流状况、生产经营的影响分析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二)其他风险说明

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批准后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四方继保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3 月 24 日

证券代码:601126　证券简称:四方股份

北京四方继保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摘要

第一节重要提示

1、本摘要来自于可持续发展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议题的相关影响、风险和机遇,以及公司可持续发展战略等相关事项,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可持续发展报告全文。

2、本可持续发展报告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第二节报告基本情况

1、基本信息

股票代码	601126
公司简称	四方股份
公司名称	北京四方继保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范围	合并报表范围
时间范围	完整会计年度
编制依据	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4 号——可持续发展报告(试行)》《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4 号——可持续发展报告编制》

2、可持续发展治理体系

(1)是否设置负责管理、监督可持续发展相关影响、风险和机遇的治理机构:√是 □否

治理机构名称:为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ESG 工作组

(2)是否建立可持续发展信息内部报告机制:√是 □否

报告方式及频率:公司每年编制并发布一次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报告涵盖期间通常为一个完整会计年度,与年度报告保持一致)。该报告由 ESG 工作组牵头编制,经战略委员会审议,董事会确认后发布。

(3)是否建立可持续发展监督机制,如内部控制制度、监督程序、监督措施及考核情况等:√是 □否

公司结合业务实际,构建“决策层 – 统筹层 – 执行层”三级工作联动机制,董事会发挥关键引领和监督作用,推动并监督公司可持续发展工作。

3、利益相关方沟通

公司是否通过访谈、座谈、问卷调查等方式开展利益相关方沟通并披露:√是 □否

利益相关方	关注内容	沟通方式
政府与监管机构	守法合规 依法纳税 安全生产 支持经济发展、保障就业 与政府协同引领行业发展 环境安全	政府调研与督察 信息披露 日常沟通汇报
投资者	守法合规 可持续经营 回报与增长 控制风险 保障中小股东利益 信息披露公平透明	路演 股东会 信息披露 业绩发布 投资者调研沟通会议 互动平台、热线
客户	守法合规 客户权益保障 质量管理 优质服务 科技创新	服务热线 售后服务 互动平台 保障产品质量 座谈与走访 客户满意度调查
员工	职业健康 可持续经营 合法雇佣 工资与福利保障 守法合规、廉洁建设 公平晋升和发展机会 安全生产环境	绩效管理 员工工会 内外部培训 职工代表大会 员工关爱活动 员工满意度调查 其他
供应商	合作共赢 信守承诺 公平公正	公开招投标 合同谈判 实地调研 供应商大会 其他
同行	公平有序竞争 推动技术进步	行业交流研讨 技术创新 项目合作
社区	带动地区发展 公益活动	提供就业岗位 志愿服务

4、双重重要性评估结果

序号	公司 ESG 报告议题名称	重要性分析	对应上交所可持续发展报告指引议题名称
1	应对气候变化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应对气候变化
2	污染物管理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污染物排放
3	废弃物管理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废弃物处理
4	环境合规管理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环境合规管理
5	清洁能源利用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能源利用
6	水资源利用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水资源利用
7	循环经济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循环经济
8	乡村振兴实践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乡村振兴
9	多元社会贡献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社会贡献
10	创新驱动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创新驱动
11	供应链安全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供应链安全
12	平等对待中小企业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平等对待中小企业
13	产品和服务安全与质量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产品和服务安全与质量
14	数据安全与客户隐私保护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数据安全与客户隐私保护
15	员工保障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员工
16	利益相关方沟通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利益相关方沟通
17	反商业贿赂及反贪污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反商业贿赂及反贪污
18	反不正当竞争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反不正当竞争

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4 号——可持续发展报告(试行)》规定的议题对公司不具有重要性的有生态系统和生物多样性保护、科技伦理,其余议题(除尽职调查)均在报告“附录 3:对标索引表”中进行解释说明,尽职调查是公司议题重要性评估的重要步骤,不作为议题进行评估。

证券代码:601126　证券简称:四方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7

北京四方继保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限制性股票回购数量:64,000 股
- 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6.27 元 / 股

北京四方继保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0 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公司启航 2 号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 3 名激励对象因离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公司董事会同意对其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共计 44,000 股进行回购注销;1 名激励对象因不能胜任岗位工作而进行了职务变更,公司董事会同意对其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共计 20,000 股进行回购注销;本次将对上述 4 名激励对象持有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64,000 股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 6.27 元 / 股。根据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授权,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已授权董事会办理,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1、2023 年 9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启航 2 号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启航 2 号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启航 2 号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同日,公司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启航 2 号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启航 2 号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核实公司(启航 2 号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2、2023 年 9 月 19 日至 2023 年 9 月 28 日,公司将本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名单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对本次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2023 年 10 月 10 日,公司披露了《北京四方继保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启航 2 号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及核查意见的说明》。

3、2023 年 10 月 16 日,公司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启航 2 号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启航 2 号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启航 2 号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日,公司披露了《北京四方继保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启航 2 号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4、2023 年 10 月 16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启航 2 号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授予条件已经成就,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确定的首次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监事会对首次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5、2023 年 11 月 14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本次授予登记(预留部分)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132.50 万股,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登记手续。

6、2024 年 3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7、2024 年 4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启航 2 号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8、2024 年 6 月 4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9、2024 年 8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启航 2 号激励计划预留授予价格及预留授予数量、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监事会对预留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10、2024 年 9 月 24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本次授予登记(预留部分)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132.50 万股,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登记手续。

11、2024 年 10 月 30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启航 2 号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上述事项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12、2025 年 2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13、2025 年 8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关于启航 2 号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14、2025 年 10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启航 2 号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15、2025 年 12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16、2026 年 3 月 20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二、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原因、回购数量、回购价格及回购资金总额

(一)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原因

《公司启航 2 号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第十三章规定:“激励对象因辞职、公司裁员而离职、劳动合同期满而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授予价格”。

《激励计划》第十二章规定:“激励对象发生职务变更,但仍在公司或在公司下属分、子公司内任职的,其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按照职务变更前本激励计划规定的程序进行;但是,激励对象因不能胜任岗位工作、触犯法律、违反执业道德、泄露公司机密、失职或渎职等行为损害公司利益或声誉而导致的职务变更,或因前列原因导致公司解除与激励对象劳动关系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授予价格,离职前需缴纳完毕限制性股票已解除限售部分的个人所得税”。

鉴于公司启航 2 号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 3 名激励对象因离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公司董事会同意对其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共计 44,000 股进行回购注销;1 名激励对象因不能胜任岗位工作而进行了职务变更,公司董事会同意对其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共计 20,000 股进行回购注销;本次将对上述 4 名激励对象持有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64,000 股进行回购注销。

(二)回购数量

根据公司《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并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合计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为 64,000 股。

(三)回购价格

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为 6.27 元 / 股。

(四)回购资金总额及资金来源

公司就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支付款项合计人民币 401,280 元,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三、预计回购注销前后公司股权结构的变动情况

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将由 833,169,500 股变更为 833,105,500 股。公司股本结构变动如下: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数量(股)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8,084,100	0.97%	-64,000	8,020,100	0.96%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825,085,400	99.03%	0	825,085,400	99.04%
三、总股本	833,169,500	100.00%	-64,000	833,105,500	100.00%

注:上表中本次